

Q：經管建物被指定為古蹟或登錄為歷史建築，其坐落基地是否需列入珍貴不動產管理？

A：經管之建物已被指定為古蹟或登錄為歷史建築，應列為珍貴不動產，其坐落之基地應全數列為珍貴不動產，並依「中央政府各機關珍貴動產不動產管理要點」規定管理。